

# 十字架上的 讲坛

(文本：马太福音 27 章 46 节  
 路加福音 23 章 34-46 节  
 约翰福音 19 章 25-30 节)

**人**类历史上最崇高的临终讲话，大约是在主后 33 年，逾越节前的一个星期五，在各各他山“教堂”十字架上的讲坛上发表的。

尽管《圣经》跨越了几千年的历史，记载了成百上千个人物活着时所说的话，但详细记录在案的临终遗言也有好几例。一个是以色列的，另一个是摩西的，还有一个是司提反的。以色列是上帝拣选的第一个民族，摩西是第一个实施上帝律法的人，而司提反是第一个为基督信仰献身的人。但是，没有谁像福音书作者那样听觉灵敏，能捕捉到人临终前的喃喃细语，正是他们从骷髅地的天空中听到了“救赎交响乐的七弦和音。”

耶稣在他个人传道生涯中，曾使用过各种各样的讲坛。在山坡，在屋顶，在船上，在井边，他都讲过道，但惟独没有像十字架一样的讲坛。世上没有哪位牧师能与临终前的耶稣相比，没有哪群教会众能与骷髅地的观众相比，也没有哪次布道能与耶稣最后的七句话相比。

## 宽恕人的话：“饶恕他们”

(路加福音 23 章 34 节)

准备实施十字架酷刑的队伍来到了骷髅地，他们剥下了耶稣的外衣。只不过五天前，在耶路撒冷人们曾脱下衣服为耶稣铺路。现在这些人却剥下他的衣服了。耶稣向这些刽子手伸出了自己的双手。这双手从没伤害过人，人世间的万般福分都源于这双手。钉击十字架的声音从下面的城墙回荡了过来。十字架被慢慢地举起，随着砰的一声巨响，彷

佛天空都震撼了，十字架被放进了早就挖好的洞眼里。就这样耶稣登上了他最后的一个讲坛。

耶稣在十字架上说的第一句话是要赦免人的罪“父啊，赦免他们！因为他们所做的，他们不晓得”（路加福音 23 章 34 节）。耶稣说的这第一句话是一句祷告，之后的第四和第七句也是祷告。也就是说，耶稣在受难的过程中，从开始，到中间，到最后都在和天父沟通。

极少有人在十字架上祷告。十字架酷刑是那些穷凶极恶的人挖空心思想出来的，为的是要让人痛苦到极点而死。据权威研究，被钉十字架的人大都极为恐惧，疼痛得发疯，他们尖叫，告饶，诅咒，或朝观众吐唾沫。而耶稣却在祷告。

耶稣首先想到的不是自己的痛苦，而是折磨他的人给他们自己招致的危害。就象一棵香树给砍倒它的斧头沐浴了芳香一样，耶稣在为那些刽子手祈祷：“父啊，即便你要从我这里收回你的怜悯，但一定要饶恕他们。”

耶稣在个人传道的过程中，经常讲到宽恕的话题：

“免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……你们饶恕人的过犯，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；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，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。”（马太福音 6 章 12 节、14 节、15 节）

那时彼得进前来，对耶稣说：“主啊，我弟兄得罪我，我当饶恕他几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吗？”耶稣说：“我对你说：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个七次……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，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。”（马太福音 18 章 21 节、22 节、35 节）

耶稣在十字架上亲自实践了他给人的教诲，因而他关于“宽恕”的教导是最崇高的。

在希腊文里，《路加福音》第 23 章第 34 节的动词使用了非完成时态，表明这是过去持续发生的动作。这段经文也可这样翻译“耶稣在不断地祈祷说……”。换句话讲，他重复地说了好几遍那要求宽恕人的话。

当时的情形可能是这样的。到达骷髅地时，耶稣环顾四周，开始祷告：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百夫长随即把他打倒在地，他也祷告说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那又大又钝的钉子穿透了他颤抖的手掌，他还是祷告说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十字架竖起来了，他仍然祷告说：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人们在诅咒、漫骂、亵渎他，他照样祷告说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那些士兵投骰子争抢他的无缝的袍子时，他还是祷告说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

我们尽管无法了解当时具体的细节，但知道耶稣不断地在祷告：“父啊，饶恕他们，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所做的。”

值得一提的是，直到五旬节那天，天父的宽恕才降临到世人身上，而且只是降临到那些悔改而受洗的人身上（使徒行传2章38节）。此时此刻我们要强调的是，耶稣死的时候，他心里并没有怨恨。你我也需要象耶稣一样，学会爱我们的仇敌，并为那些迫害我们的人祷告（马太福音5章44节）。

## 希望的话：“与我同在”

（路加福音23章39-43节）

对于钉在十字架上的牺牲者来说，每秒钟都是漫长的。十字架周围嘲弄的人群达到了疯狂的地步。他们大声嚷嚷：“他救了别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以色列的王基督，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，叫我们看见，就信了”（马可福音15章31-32节）。根据马可的记录，“那和他同钉的人也是讥诮他。”

渐渐地，同钉十字架的一个强盗开始用另一种眼光来看待中间十字架上的人。耶稣身上有一种东西打动了这个强盗的心。也许是他临死前表现的尊严，也许是他再三祷告，“父啊，饶恕他们。”暂且不管是什么原因，强盗心中对耶稣的信心开始增长了，最后他是深信无疑。因此，我们就读到了下面这段经文：

那同钉的两个犯人，有一个讥诮他说：“你不是基督吗？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！”那一个就应声责备他说：“你既是一样受刑的，还不怕神吗？我们是活该，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，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。”就说：“耶稣啊，你得国降临时，求你记念我。”耶稣对他说：“我实在告诉你：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。”  
（路加福音23章39-43）

即便在十字架上，撒旦仍然没有减弱对耶稣的攻击。早在旷野中，魔鬼引诱过耶稣，说不用上十字架就能让他做万国的主人（马太福音4章8-9节）。耶稣传道快要结束时，他怂恿彼得劝耶稣忘却十字架的事（马太福音16章21-23节）。而这回耶稣面临死亡时，撒旦通过强盗之口邀请耶稣走下十字架，躲避死亡。

耶稣一生都面临着两种选择：一是保全自我，二是牺牲自我。在十字架上也不例外。

那个不信耶稣的强盗提出了保全自我的选择：“你不是基督吗？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！”（路加福音23章39节）。这个强盗的策略与撒旦在荒野中使用的如出一辙：

“你若是神的儿子，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”（马太福音4章3节）。换句话说，他的意思是，“做为基督，如果没有特别的好处，又有什么意思呢？尽情享受这些好处吧，同时也可向我们证明你的真实身份！”罗伯特森（A.T. Robertson）曾说，这强盗的要求“就相当于砸破牢狱逃跑”，他是在建议耶稣领导这次越狱。

而那个信了耶稣的强盗则提出了自我牺牲的选择：“耶稣啊，你的国降临时，求你记念我！”（路加福音23章42节）。换而言之，他在激励耶稣，“留在十字架上，赢得你的王国。”他的信心是多么大啊！他注视着耶稣，看到的不是一个即将处死的罪犯，而是一个得胜的王！在他眼里，耶稣头上戴的不是一个荆棘冠，而是一顶真正的皇冠；耶稣手上不是钉着钉子，而是拿着皇帝的权杖。从耶稣那被鞭打的身上渐渐变干的赤血，他看到了高贵的皇袍。

这些经节里再次使用了非完成时态。是自我保全，还是自我牺牲？是离开十字架，还是呆在上面？这两个强盗不断地催促耶稣作出选择。

耶稣回答了那个有信心的强盗，他的话传来了希望的信息：“我实在告诉你：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”（43节）。

也许这里需要注意一点。这个希望的信息不是说人们可以象这个强盗一样不受洗就得救。他得救于耶稣死之前，因此仍然是旧约律法下得救的案例（歌罗西书2章14节，希伯来书9章16-17节）。在新约律法下，我们要因信而受洗才能得救（马可福音16章16节）。

此外，这个希望的信息也不是说“生命最后一刻得救”。就我们所知，这是那个强盗第一次有机会了解耶稣，他不是那种一而再、再而三地拒绝福音，直到临死才希望得救的人。有人曾说，那些想在11点钟得救的人经常是10点半钟死去。

那么，耶稣的话何以见得是希望的信息呢？首先，说它是个充满希望的信息，是因为耶稣采纳了第二个强盗的建议而拒绝了第一个强盗的建议。“实在”一词是从希腊语“阿门”译过来；实际上，耶稣的意思是说，“阿门！你说的是！我愿意死，只要全人类都有进入天国的希望，我乐意成全上帝神圣的计划！”听到这话，天堂上下一定都松了一口气。

其次，说耶稣的话是个充满希望的信息，是因为它表明任何人都可以得救。不管你的生活多么无望。有人说那强盗“只祈求了一次，寻找了一次，敲了一次门，在最后一天就得救了。”如果那个强盗都可以得救，你同样也可以，不管你曾干过什么。毫无疑问，

你的生活肯定不会比那个自认为该死的强盗更邪恶（路加福音23章41节）。

同样，我们那些还没回到上帝身边的亲朋好友，也有希望。不要放弃他们！既然那个恶贼都有希望，他们也不是例外。与基督同在，没有做不成的事。

## 孤独的话：“看，你的儿子”

（约翰福音19章25-27节）

想到骷髅地的情景，看到当时不是每个人都跟着起哄、侮辱耶稣，仍然还有几个人在真心地关心着他，这真是让人感激不尽。约翰写道：“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，有他母亲与他母亲的姐妹，并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”（约翰福音19章25节）。第26节说门徒约翰也在场。耶稣接下来的话是对他母亲和约翰说的。

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，就对他母亲说：“妇人，看，你的儿子！”又对那门徒说：“看，你的母亲！”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。（约翰福音19章26-27节）

从这件事中可以获得很多的教益。第一，耶稣尽了人子的责任照顾好自己的母亲。保罗曾说过：“人若不看顾亲属，就是背了真道，比不信的人还不好。不看顾自己家里的人更是如此”（提摩太前书5章8节）。耶稣的兄弟们没有信仰，他不想把母亲交托给他们照顾，而是叫约翰来照看她。

第二，耶稣虽然爱他母亲，但没有崇拜她，称她为“天后”或“圣母”。相反，他称她为“妇人”。这并不是一种侮慢，在希腊语中这一种亲昵的表示。但这称呼跟世上有些人加给她的神圣头衔“圣母马利亚”差远了。因此，耶稣自己的话教导我们不要搞“圣母马利亚崇拜”。

让我们进一步探讨耶稣所讲的话的意义。骷髅地的中心人物不是马利亚，也不是约翰，而是耶稣。让我们以耶稣的角度来审视这个场景。他关心的是母亲而不是他自己。西面曾对马利亚说，“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”（路加福音2章35节）。马利亚看到儿子钉在十字架上，没有什么利剑比这更能伤害她的心。耶稣想要她离开，免得看到这种残酷的情形。有人认为，“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”这句话表明，当时马利亚昏厥过去了，约翰立即把她抬回了自己家里。

耶稣的话有助于马利亚，但他们为什么要离开耶稣的呢？他们让耶稣留在了那里，没有母爱的慰藉。耶稣的话是孤独的话。他的母亲不在他眼前了，过一会天父也将离开他。耶稣将与罪的力量孤军奋战。

上帝不存在时是什么样子，这我不完全明白。但

我设想就如同没有了人的爱一样吧。我清楚孤独是什么滋味，你也一定知道。因为耶稣也曾孤独，所以他了解我们的孤独并帮助我们战胜孤独，象他一样得胜！

## 痛苦的话： “你为什么离弃我？”

（马太福音27章46节）

场景就这样布置好了。奇迹般的黑暗笼罩着各各他，遮掩了耶稣的身影，人眼看不清。从人们嘴里发出的戏弄声顿时哑了，在场每个人的心都充满了恐惧和敬畏。只听得到从十字架上传来的呼吸声和呻吟声。突然，黑暗中传来一句话，打破了周围的沉寂。“约在申初，耶稣大声喊着说：‘以利，以利！拉马撒巴各大尼？’”（马太福音27章46节上）。这是耶稣孩提时说的话，来自《诗篇》第22节。马太解释说，这话的意思是，“我的神，我的神！为什么离弃我？”（46节下）。

无论是哪种语言，“离弃”都是最令人伤心的的语词。在希腊语中，这是个由三个词语构成的复合词。第一个词是“离开、放弃”的意思。”第二个词意指“倒下、失败、无助”。第三个词是表示地点和环境的介词。

耶稣不仅被离弃了，而且是被上帝离弃的。这些话超越了人的理解力，使我们领略了救赎的奥秘。《以赛亚书》第59章第1-2节告诉我们，是罪使我们与上帝疏离。《歌林多后书》第5章第21节说：“神使那无罪的，替我们成为罪，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。”耶稣因我们成为罪时，替我们承担了所有罪的惩罚。对罪的最高惩罚就是被上帝抛弃（帖撒罗尼迦后书1章9节）。

耶稣究竟愿意走多远来拯救我们呢？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46节画出了距离。耶稣离弃了辉煌荣耀的天堂，但这不够远。他来到世上做人，而且是做仆人，但这还不够远。他蒙受羞辱和背弃，甚至走上十字架。这已够远的了，但仍然不是旅途的终结。为了拯救我们，他愿意达到被上帝离弃的地步。

对此我无法理解。耶稣怎么能为我们做到这一点呢？他怎么爱我们那样深呢？另外，他怎么能在十字架上那点短暂的时间里，为所有罪人的罪承担永恒的惩罚呢？他怎么可能在有限的时间内肩挑无限的重担呢？我真的丝毫不明白，但是我凭信念接受了这些事实。感谢上帝给了我们那“说不尽的恩赐”（歌林多后书9章15节）。

## 精疲力竭的话：“我渴了”

（约翰福音19章28节）

大地被黑暗笼罩了三小时。在十字架周围的人看

来，也许永远不会再有光明的时候了。最后，磨难还是结束了。太阳冲破了黑暗，黑暗王子殚精竭虑要把正义之子除去，结果却失败了。耶稣在经历黑暗之后，说了一句话。“这事以后，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，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，就说：‘我渴了，’”（约翰福音19章28节），这是他第一次用了“我”这个人称代词。

这句话包涵着多大的克制力呀！换了我的话，会唠叨叨诉说那难熬的折磨，或心中那难以置信的痛苦。在希腊文里，耶稣只说了一个词，翻译过来是三个词：“我渴了”。这不是什么抱怨，也不是什么请求，只是陈述事实的一句简单的话而已。

这话很清楚地告诉我们，耶稣也是血肉之躯。他象我们一样会饿，会渴，因此他能够体恤我们的感受。

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，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，与我们一样，只是他没有犯罪。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，为要得怜恤，蒙恩惠，作随时的帮助。（希伯来书4章15-16节）

不过，耶稣说这话的时间有更重要的教益。耶稣说“我渴了”，是在“各样的事已经成了”（约翰福音19章28节）之后才说的。也就是说，他是在经历炼狱的煎熬，和罪进行殊死搏斗之后才开始想到了自己，而且口吻朴实谦虚。一个精疲力竭的凯旋者会说这样的话，一个长跑破记录的运动员也会说这样的话：“我渴了。”

## 得胜的话：“成了”

（约翰福音19章30节）

舞台已摆好，该宣布胜利的消息了。如果有人怀疑耶稣在十字架上获得的战果，可以参阅《约翰福音》第19章第30节：“耶稣尝了那醋，就说：‘成了。’”

“成了”在希腊语原文里只是一个词：特特里斯泰（Tetelestai），它的完整意思是“事成了，而且是永远成了。”农夫喜欢用这个词。每当牲畜又添养了毫无瑕疵的小宝贝时，农夫就会喜不自胜地喊道：“特特里斯泰，特特里斯泰！”艺术家也喜欢用这个词。画家或雕塑家完成了作品，站在几步之外审视，没有发现任何地方需要提高或修改，他会高兴地说“特特里斯泰，特特里斯泰！”耶稣说的就是这么一个词：“特特里斯泰！”他该做的已经完成了，而且做的很完美。在十字架脚下，有人说，“耶稣的生活失败了。”但耶稣说：“胜利了！”

耶稣说“成了”时，不只是指他生命的终结，还指他完成了他早就想完成的计划。他来到人世要做的一

件事是实现旧约的预言（马太福音5章17节）。如今他已做到了，旧约可以搁置一旁，去实践新约了（希伯来书9章15-16节；10章9节）。旧约时代已经结束（歌罗西书2章14节）；作为律法的十诫完成了历史使命（歌林多后书3章1-11节）；第七日作为安息日的规条也随之寿终正寝了（歌罗西书2章16节）。

至关重要的是，救赎的工作已经完成了！《以赛亚书》第53章第6节提到的任务完成了：“我们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，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。”《提摩太前书》第2章6节提到的任务也完成了：“他舍自己作万人的赎价，到了时候，这事必证明出来。”《启示录》第5章9节讲到的任务也完成了：“他们唱新歌说：‘你配那书卷，配揭开七印，因为你曾被杀，用自己的血从各族、各方、各民、各国中买了人来，叫他们归于神。’”

但我还要提醒大家一下。耶稣的任务是完成了，而人的任务却有待完成。知名的作曲家韩德尔（George Frederick Handel）完成了他的杰作“弥赛亚”，他满意地说，“成了。”但这只是完成了乐谱，要是没有人拿起乐谱去演唱那美妙的音乐，他音乐创作之美根本无法表现出来。耶稣要做的事已经做到了，但我们要铭记在心的“当恐惧战兢，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”（腓立比书2章12节）。

## 承诺的话：“交在你手里”

（路加福音23章4节）

悲剧结束了，要说的话也不多了，耶稣立刻要离开这个世界。耶稣大声喊了一句：“‘父啊，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！’说了这话，气就断了”（路加福音23章46节）。后来，彼拉多得知耶稣这么快就死了，深为震惊（马可福音15章44节）。耶稣曾在先前说过：“我父爱我，因我将命舍去，好再取回来。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，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”（约翰福音10章17-18节）。死亡没有来找耶稣，而是耶稣自己出去面对死亡的。

通常，垂死的人最后一刻会本能地抬起头，用力吸一口气，然后才会垂下头去。但是耶稣却“低下头，将灵魂交付神了”（约翰福音19章30节下）。由此可见，是耶稣自己放弃自己的生命的。奥古斯丁（Augustine）曾说：“他放弃了自己的生命，是因为他要这样，这是他自己要放弃的时候，是他的愿望。”

耶稣结束他的救赎任务时，他说：“父啊，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！”（路加福音23章46节）。耶稣死的时候能将自己的灵魂交给上帝，是因为他将自己的一生都献给了上帝。同样，你我必须对上帝有着终身的承诺，

否则我们必须承诺死亡。

## 结语

耶稣在十字架上给我们的教导是崇高的。他给我们上了一堂生动的关于宽恕、希望、孤独、痛苦、疲惫、胜利和献身的课。我们只有和这位讲述这些道理的老师建立密切的关系，才能从这些教导中受益。保罗在《加拉太书》第3章第26-27节说：“所以，你们因信基督耶稣，都是

神的儿子。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。”

我们因信受洗而披戴基督之后，还要紧紧跟随他，至死不渝。耶稣说：“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天天背起十字架来跟从我”（路加福音9章23节）。耶稣为我们所做的一切，我们是否真正感激呢？倘若是，我们应该时刻准备好，随时随地追随他。

-----  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4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